

证券代码：838545

证券简称：住美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3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红梅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788,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工作需要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王红梅、库群星、王建红、张正、廖琳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上述五名董事会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继续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生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经公司核查，王红梅、库群星、王建红、张正、廖琳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第一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78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 1. 议案内容：

修订前第一百条：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因董事辞职或其他原因董事会出现缺额时，由该离职董事的原提名股东提出新的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填补该缺额。继任董事在原董事剩余任期内行使董事职责。

修订后第一百条：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因董事辞职或其他原因董事会出现缺额时，由该离职董事的原提名股东提出新的董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后填补该缺额。继任董事在原董事剩余任期内行使董事职责。

修订前第一百零五条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一）公司对外投资未达本章程第三十五条第（十三）款规定的标准之一的，由公司董事会决定。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的事项必须报股东大会批准；对于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二）除本章程第三十五条第（十五）款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外，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且需遵守以下规则：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 2/3 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

（三）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修订后第一百零五条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

（一）公司对外投资未达本章程第三十六条第（十三）款规定的标准之一的，由公司董事会决定。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超过董事会决策权限的事项必须报股东大会批准；对于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

（二）除本章程第三十六条第（十五）款规定的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外，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审议，且需遵守以下规则：应由董事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事项，必须经出席董事会的 2/3 以上董事审议同意并作出决议；（三）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含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含 3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含 0.5%）至 5%之间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除以上条款，《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788,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变更，拟将《董事会议事规则》做如下修订：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条：“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拟修订为“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除以上条款，《董事会议事规则》其他条款均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3,78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1.议案内容：

2019 年公司将继续租赁控股股东王红梅的厂房和宿舍，且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2019 年公司的租赁面积将有所增加，2019 年全年预计租金不超过 4,00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47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

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王红梅女士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库群星先生为王红梅女士的丈夫，王鹏亮先生为王红梅女士的兄弟；深圳市红色红投资管理（有限合伙）是王红梅女士的一致行动人。故上述四名股东回避表决。

（五）否决《关于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73,78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与会股东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住美新能源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